

证券代码：300158

证券简称：振东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15:00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振宏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
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决算报告》。

《2024 年度决算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存在一定的不足。为适应公司现行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，公司应进一步加强相关内控制度的执行。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6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计提、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、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，遵循了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本次计提、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。因此，同意本次计提、转回 2024 年度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事项。

《关于 2024 年计提、转回减值损失及处置资产的公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内容

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会议以 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工作职责，按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；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额外领取监事薪酬或津贴。对监事因出席监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相关合理费用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予以报销。

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